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 [12N49859124920252](#)

南宁市政府采购

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5-C3-100053-GXXZ

采购计划编号: WMZC2025-C3-00402



甲方: 南宁市武鸣区残疾人联合会



乙方: 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6 月 13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0

附件一 成交通知书 13

附件二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14

附件三 响应函 20

附件四 最终报价表 22

附件五 服务需求偏离表 23

附件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30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5 年 5 月 23 日，南宁市武鸣区残疾人联合会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对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定，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 日（时限根据项目情况而定，不得超过 25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南宁市武鸣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甲方）和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 1.2.1.1 名称：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 1.2.1.2 数量：1 项；
- 1.2.1.3 质量：参照中国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中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共同发布的《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执行。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柒拾万零玖仟元整（¥709000.00）。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项目资金依据签订的服务协议，应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进行，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按实际发生

费用给予补助，城区残联审核后按实际支出支付，乙方请款方式为每月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季度请款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增值税发票_____。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_____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2026年7月前，完成全部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工作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南宁市武鸣区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现场交付_____；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_____1年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迟延超过【7】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2000元（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00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仲裁委员会以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公章时生效。

(此页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南宁市武鸣区残疾人联合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50110498591249G

住所：南宁市武鸣区城厢镇东鸣北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530199

电话：0771-6400680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
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450122MA5PM1C40K

住所：南宁市武鸣区府城镇喜庆村村委
会南面 1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530109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府城信用社

开户名称：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账号：192812010112314779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

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30%（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0个工作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

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_____ / _____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_____ / _____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_____ / _____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柒拾万零玖仟元整（¥709000.00）。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项目资金依据签订的服务协议，应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进行，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按实际发生费用给予补助，城区残联审核后按实际支出支付，乙方请款方式为每月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季度请款。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服务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7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30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30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服务内容	按合同约定提供
2	服务质量	详见服务需求偏离表、商务需求偏离表
3	服务承诺	详见服务需求偏离表、商务需求偏离表
4	其他工作	详见服务需求偏离表、商务需求偏离表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1）采购文件；

（2）响应文件；

（3）采购合同；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附件一 成交通知书

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项目编号：
NNZC2025-C3-100053-GXXZ)

成交通知书

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南宁市武鸣区残疾人联合会的委托，就 2025 年度武
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项目编号： NNZC2025-C3-100053-GXXZ) 采用竞争性
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磋商，经评审小组评审，采购人确定，贵
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具体内容如下：

成交单位：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规模：☐中型 ☒小型 ☐微型 ☐其他

成交金额：柒拾万零玖仟元整(¥709000.00)；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2026 年 4 月前，完成全部寄宿制集中托养服
务工作。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按照协商文件要求在 25 个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联系人：庞琳殷

联系电话：0771-6400680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黄翠丽、苏晓英

联系电话：0771-3925351

采购单位：南宁市武鸣区残疾人联合会（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5 月 26 日

附件二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标段		/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要求	分项预算合计（万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
					为加快推进武鸣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托养服务体系		
					建设，促进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开展，切实提高残疾人托养服务能力，解决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长期由家属看护或无人看护的困难，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解决残疾人家庭后顾之忧，武鸣区残联拟通过政府采购，		
					面向社会采购具备托养服务能力且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的机构，为 40 名有托养服务需求的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项目总资金 72 万元，用于托养 40 名残疾人，每人每月补助 1500 元。		
					▲一、服务内容		
					根据服务对象的具体情况和要求制定具体的服务内容：		
					1.生活照料和护理		
					（1）根据季节和天气情况为服务对象提供合理频率的身体洗澡清洁服务和衣物换洗服务，保持服务对象身体清洁无异味，衣物卫生、整洁、得体；		
					（2）对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提供起床、穿衣、就寝、脱衣、		
	1	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项	1	根据服务对象的具体情况和要求制定具体的服务内容： 1.生活照料和护理 （1）根据季节和天气情况为服务对象提供合理频率的身体洗澡清洁服务和衣物换洗服务，保持服务对象身体清洁无异味，衣物卫生、整洁、得体； （2）对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提供起床、穿衣、就寝、脱衣、	72	其他未列明行业

				整理床铺、如厕等基本起居服务； (3) 制定合理的作息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保证充足的睡眠； (4) 根据服务对象特点进行分级护理，并安排具体的工作人员全面负责跟踪护理； (5) 为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按医嘱提供服药等治疗服务； (6) 协助有需要的服务对象进行户外活动。在天气情况允许的条件下，每天保证服务对象到户外活动； (7) 提供相应的餐饮，床上用品、服装、纸尿裤等日常护理用品用具，配套设施设备用品费等。 2.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1) 指导服务对象进行基本生活自理活动训练，使其能够自行起床、洗漱、如厕、穿衣、吃饭； (2) 模拟家庭环境和劳动环境中指导服务对象学习简单家务和劳动，使其能够在协助和指导下完成择菜、洗菜、洗碗、整理床铺、洗衣服、打扫卫生等活动，甚至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开展种菜、养鸡等种植、养殖等活动。 3. 社会适应能力辅导 (1) 以适当方式为服务对象普及简单的礼仪知识和社会的行为准则常识，让病人一旦进入社会懂得一般性礼节礼貌，遵守社会公德； (2) 对心理和行为出现异常的服务对象，制定方案进行行为矫正和心理治疗疏导，对病情严重的服务对象转入治疗； (3) 组织有需求的服务对象进行教育培训，图书阅览、收看收听广播电视，使其对社会和舆情具备一定的知晓度； (4) 组织有需求的服务对象开展文化、体育、唱歌娱乐活动。		
--	--	--	--	---	--	--

				▲二、资金使用及结算材料 (一) 资金使用。资金使用范围包括：生活照料护理费，日常伙食费，托养服务费，床上用品、服装、纸尿裤等日常护理用品用具，配套设施设备用品费等。项目资金应依据签订的服务协议，应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进行，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按实际发生费用给予补助，城区残联审核后按实际支出支付，中标机构请款方式为每月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季度请款。 (二) 结算材料。托养服务档案在托养机构保存备查，有条件的机构应当将服务档案录入电脑妥善保管，纸质档案保存期限为五年。城区残联在周期内负责收集一套申请审批材料（残疾人证复印件、托养服务申请表、托养服务调查表、托养服务协议、开展托养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及其他材料等），一人一档。 每次结算材料为： 1. 非医疗机构结算材料：①请款函；②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和费用统计表；③经费结算汇总表。 2. 医疗救助结算材料：① 请款函；②医保报销表或收据（复印件）；③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和费用统计表。④经费结算汇总表。 三、托养对象条件和资助程序 (一) 托养对象条件 1. 具有武鸣区常住户籍，16 周岁以上的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或第三代）。 3. 托养服务对象本人或家属（监护人）与托养机构签订一年托养服务协议。 4. 建档立卡监测户、脱贫户残疾人优先。		
--	--	--	--	---	--	--

				(二) 申请资助程序 1. 提出申请。由残疾人的监护人向户口所在地村（社区）委会提出申请，并填写申请表。 2. 村（社区）委会初审。村（社区）委会收到申请后，对残疾人进行托养服务调查，填写调查表，提交乡镇残联初审。 3. 乡镇残联复审。乡镇残联收到经村（社区）委会初审的申请材料后，及时对申请材料进行复审，并签署意见，上报城区残联核准。 4. 城区残联核准。城区残联在收到乡镇残联的复审材料后，及时审查核准，确定受助对象。由村（社区）委会将审核通过的名单在村（社区）委所在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方可纳入年度托养服务对象。 5. 若服务期间出现人员退出，可按残联审核流程补充。 ▲四、项目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应根据服务对象和内容,按专、兼职结合原则设置岗位与配置人员（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下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竞标人为其购买的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4 月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 （1）管理岗（至少 1 人）：专职管理人员配备应不低于 1 名。要求：①具有管理工作、社会工作、社会福利、康复医疗等相关学历或相关职业经历。②遵纪守法，熟悉残疾人托养服务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掌握残疾人托养服务专业知识。 （2）专业技术岗（至少 6 人）：应根据托养服务需求，配备专兼职的①医师或康复治疗师或护士、②财务人员、	
--	--	--	--	---	--

				③心理辅导人员等。有精神残疾托养服务对象的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应有专职或签 约的精神卫生医疗工作人员。 注：以上三个岗位每个岗位应配备不低于 2 名人员。 要求：①持有与其岗位相适应的有效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水平能力证明。②遵纪守法，具有从事残疾人工作的职业素养。③具备提供残疾人社会工 作、医疗或康复、就业指导、心理咨询或疏导等专业服务的能力。 （3）工勤服务岗（至少 4 人）：应根据服务对象需求配备相应的护工、安保、厨师、清洁工等各类服务人员，以上每个岗位人员配备应不低于 1 名。要求：①遵纪守法，具有从事残疾人工作的职业素养。②掌握相应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并接受过相关专业培训。 （4）可招募一定数量的志愿者。		
商 务 条 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2026 年 7 月前，完成全部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工作。 三、服务地点：武鸣区。					
	四、验收标准、规范：参照中国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中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共同发布的《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执行。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 其他：服务期内须严格按照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并根据合同提供高质量服务。 六、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按规定提取的保险和福利费、日常工作耗用办公材料费用、员工劳动保护用品及工作服装、					

	企业合理利润等。竞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项目资金依据签订的服务协议，应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进行，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按实际发生费用给予补助，城区残联审核后按实际支出支付，中标机构请款方式为每月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季度请款。
其他说明	1. 磋商供应商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磋商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供应商有义务随时向采购人解释所有成果内容。 3. 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措施等信息，如出现业务数据、涉密数据泄漏，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4. 安全责任：成交供应商应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包括消防安全、食品安全、人身安全等制度，确保机构运营安全，定期开展安全培训与演练，提高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的安全意识与应急能力；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备与急救设施，制定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迅速、有效地进行应对，符合国家标准对安全管理和风险防控的要求。如出现安全事故，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附件三 响应函

南宁市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项目编号：NNZC2025-C3-100053-GXXZ）

一、响应函

响应函

致：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2025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5-C3-100053-GXXZ）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1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1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1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柒拾壹万零肆佰元（¥ 710400.00）的竞标总报价，服务期限：1年，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

地址：_南宁市武鸣区府城镇喜庆村村委南面1号_

电话：_0771-6081902_

传真：_无_

邮政编码：_530109_

开户名称：_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_

开户银行：_南宁市武鸣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府城信用社_

银行账号：_192812010112314779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7日

附件四 最终报价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及名称： 2025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康复训练中心托养项目（NNZC2025-C3-100053-GXXZ）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服务期限	备注
南宁武鸣旭强精神病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709000	1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2026年4月前完成

附件五 服务需求偏离表

南宁市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NNZC2025-C3-100053-GXXZ）

七、服务需求偏离表

服务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无

项 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 离 说 明
	服 务 名 称	数 量	服 务 参 数 要 求	服 务 名 称	数 量	服 务 参 数	
1	2025 年度 武鸣 区残 疾人 寄 宿 制 集 中 托 养 项 目	1	为加快推进武鸣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托养服务体系建设，促进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开展，切实提高残疾人托养服务能力，解决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长期由家属看护或无人看护的困难，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解决残疾人家庭后顾之忧，武鸣区残联拟通过政府采购，面向社会采购具备托养服务能力且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的机构，为40名有托养服务需求的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项目总投资资金72万元，用于托养40名残疾人，每人每月补助1500元。	2025 年度 武鸣 区残 疾人 寄 宿 制 集 中 托 养 项 目	1	我 公司承诺 ：为加快推进武鸣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托养服务体系建设，促进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开展，切实提高残疾人托养服务能力，解决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长期由家属看护或无人看护的困难，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解决残疾人家庭后顾之忧，武鸣区残联拟通过政府采购，面向社会采购具备托养服务能力且能够提	无偏 离
2	2025 年度 武鸣 区残 疾人 寄 宿 制 集 中 托 养 项	1	▲一、服务内容 根据服务对象的具体情况和要求制定具体的服务内容： 1.生活照料和护理 （1）根据季节和天气情况为服务对象提供合理频率的身体洗澡清洁服务和衣物换洗服务，保	2025 年度 武鸣 区残 疾人 寄 宿 制 集 中 托 养 项	1	我 公司承诺 ：▲一、服务内容 根据服务对象的具体情况和要求制定具体的服务内容： 1.生活照料和护理 （1）根据季节和天气情况为服务对象提供合理频率的身体洗澡	无偏 离

目	持服务对象身体清洁无异味，衣物卫生、整洁、得体； （2）对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提供起床、穿衣、就寝、脱衣、整理床铺、如厕等基本起居服务； （3）制定合理的作息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保证充足的睡眠； （4）根据服务对象特点进行分级护理，并安排具体的工作人员全面负责跟踪护理； （5）为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按医嘱提供服药等治疗服务； （6）协助有需要的服务对象进行户外活动。在天气情况允许的条件下，每天保证服务对象到户外活动； （7）提供相应的餐饮，床上用品、服装、纸尿裤等日常护理用品用具，配套设施设备用品费等。 2.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1）指导服务对象进行基本生活自理活动训练，使其能够自行起床、洗漱、如厕、穿衣、吃饭； （2）模拟家庭环境和劳动环境中指导服务对象学习简单家务和劳动，使其能够在协助和指导完成择菜、洗菜、洗碗、整理床铺、洗衣服、打扫卫生等活动，甚至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开展种菜、养鸡等种植、养殖等活动。 3. 社会适应能力辅导	目	清洁服务和衣物换洗服务，保持服务对象身体清洁无异味，衣物卫生、整洁、得体； （2）对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提供起床、穿衣、就寝、脱衣、整理床铺、如厕等基本起居服务； （3）制定合理的作息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保证充足的睡眠； （4）根据服务对象特点进行分级护理，并安排具体的工作人员全面负责跟踪护理； （5）为有需求的服务对象按医嘱提供服药等治疗服务； （6）协助有需要的服务对象进行户外活动。在天气情况允许的条件下，每天保证服务对象到户外活动； （7）提供相应的餐饮，床上用品、服装、纸尿裤等日常护理用品用具，配套设施设备用品费等。 2.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 （1）指导服务对象进行基本生活自理活动训练，使其能够自行起床、洗漱、如厕、穿衣、吃饭； （2）模拟家庭环境和劳动环境中指导服务对象学习简单家务和劳动，使其能够在协助和指导完成择菜、洗菜、洗碗、整理床铺、洗衣服、打扫卫生等活动，甚至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开展种菜、养鸡等种植、养殖等活动。
---	---	---	---

			(1)以适当方式服务对象普及简单的礼仪知识和社会的行为准则常识，让病人一旦进入社会懂得一般性礼节礼貌，遵守社会公德； (2)对心理和行为出现异常的服务对象，制定方案进行行为矫正和心理治疗疏导，对病情严重的服务对象转入治疗； (3)组织有需求的服务对象进行教育培训，图书阅览、收看收听广播电视，使其对社会和舆情具备一定的知晓度； (4)组织有需求的服务对象开展文化、体育、唱歌娱乐活动。		3. 社会适应能力辅导 (1)以适当方式服务对象普及简单的礼仪知识和社会的行为准则常识，让病人一旦进入社会懂得一般性礼节礼貌，遵守社会公德； (2)对心理和行为出现异常的服务对象，制定方案进行行为矫正和心理治疗疏导，对病情严重的服务对象转入治疗； (3)组织有需求的服务对象进行教育培训，图书阅览、收看收听广播电视，使其对社会和舆情具备一定的知晓度； (4)组织有需求的服务对象开展文化、体育、唱歌娱乐活动。	
			▲二、资金使用及结算材料 (一)资金使用。资金使用范围包括：生活照料护理费，日常伙食费，托养服务费，床上用品、服装、纸尿裤等日常护理用品用具，配套设施设备用品费等。项目资金应依据签订的服务协议，应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进行，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按实际发生费用给予补助，城区残联审核后按实际支出支付，中标机构请款方式为每月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季度请款。		我公司承诺：▲二、资金使用及结算材料 (一)资金使用。资金使用范围包括：生活照料护理费，日常伙食费，托养服务费，床上用品、服装、纸尿裤等日常护理用品用具，配套设施设备用品费等。项目资金应依据签订的服务协议，应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报销后进行，并在补助标准范围内按实际发生费用给予补助，城区残联审核后按实际支出支付，中标机构请款方式为每月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季度请款。	
3	2025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1	2025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1		无偏离

			（二）结算材料。托养服务档案在托养机构保存备查，有条件的机构应当将服务档案录入电脑妥善保管，纸质档案保存期限为五年。城区残联在周期内负责收集一套申请审批材料（残疾人证复印件、托养服务申请表、托养服务调查表、托养服务协议、开展托养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及其他材料等）。 每次结算材料为： 1. 非医疗机构结算材料：①请款函；②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和费用统计表；③经费结算汇总表。 2. 医疗救助结算材料：①请款函；②医保报销表或收据（复印件）；③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和费用统计表。④经费结算汇总表。		（二）结算材料。托养服务档案在托养机构保存备查，有条件的机构应当将服务档案录入电脑妥善保管，纸质档案保存期限为五年。城区残联在周期内负责收集一套申请审批材料（残疾人证复印件、托养服务申请表、托养服务调查表、托养服务协议、开展托养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及其他材料等）。 每次结算材料为： 1. 非医疗机构结算材料：①请款函；②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和费用统计表；③经费结算汇总表。 2. 医疗救助结算材料：①请款函；②医保报销表或收据（复印件）；③服务情况记录表、服务照片和费用统计表。④经费结算汇总表。	
			三、托养对象条件和资助程序 （一）托养对象条件 1. 具有武鸣区常住户籍，16周岁以上的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或第三代）。 3. 托养服务对象本人或家属（监护人）与托养机构签订一年托养服务协议。 4. 建档立卡监测户、脱贫户残疾人优先。 （二）申请资助程序		我公司承诺：三、托养对象条件和资助程序 （一）托养对象条件 1. 具有武鸣区常住户籍，16周岁以上的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第二或第三代）。 3. 托养服务对象本人或家属（监护人）与托养机构签订一年托养服务协议。 4. 建档立卡监测户、脱贫户残疾人优先。 （二）申请资助程序	无偏离
4	2025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集中托养项目	1	2025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集中托养项目	1		

		1. 提出申请。由残疾人的监护人向户口所在地村（社区）委会提出申请，并填写申请表。 2. 村（社区）委会初审。村（社区）委会收到申请后，对残疾人进行托养服务调查，填写调查表，提交乡镇残联初审。 3. 乡镇残联复审。乡镇残联收到经村（社区）委会初审的申请材料后，及时对申请材料进行复审，并签署意见，上报城区残联核准。 4. 城区残联核准。城区残联在收到乡镇残联的复审材料后，及时审查核准，确定救助对象。由村（社区）委会将审核通过的名单在村（社区）委所在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方可纳入年度托养服务对象。		1. 提出申请。由残疾人的监护人向户口所在地村（社区）委会提出申请，并填写申请表。 2. 村（社区）委会初审。村（社区）委会收到申请后，对残疾人进行托养服务调查，填写调查表，提交乡镇残联初审。 3. 乡镇残联复审。乡镇残联收到经村（社区）委会初审的申请材料后，及时对申请材料进行复审，并签署意见，上报城区残联核准。 4. 城区残联核准。城区残联在收到乡镇残联的复审材料后，及时审查核准，确定救助对象。由村（社区）委会将审核通过的名单在村（社区）委所在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方可纳入年度托养服务对象。	
5	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集中托养项目	▲四、项目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应根据服务对象和内容，按专、兼职结合原则设置岗位与配置人员（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下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竞标人为其购买的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4 月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 （1）管理岗（至少 1	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集中托养项目	我公司承诺：▲四、项目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应根据服务对象和内容，按专、兼职结合原则设置岗位与配置人员（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下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竞标人为其购买的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4 月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	无偏离

		人）：专职管理人员配备应不低于1名。要求：①具有管理工作、社会工作、社会福利、康复医疗等相关学历或相关职业经历。②遵纪守法，熟悉残疾人托养服务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掌握残疾人托养服务相关专业知 （2）专业技术岗（至少6人）：应根据托养服务需求，配备专兼职的①医师或康复治疗师或护士、②财务人员、③心理辅导人员等。有精神残疾托养服务对象的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应有专职或签约的精神卫生医疗工作人员。 注：以上三个岗位每个岗位应配备不低于2名人员。要求：①持有与其岗位相适应的有效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水平能力证明。②遵纪守法，具有从事残疾人工作的职业素养。③具备提供残疾人社会工作、医疗或康复、就业指导、心理咨询或疏导等专业服务的能力。 （3）工勤服务岗（至少4人）：应根据服务对象需求配备相应的护工、安保、厨师、清洁工等各类服务人员，以上每个岗位人员配备应不低于1名。要求：①遵纪守法，具有从事残疾人工作的职业素养。②掌握相应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并接受过相关专业培训。		（1）管理岗（1人）：专职管理人员配备1名。要求：①具有管理工作、社会工作、社会福利、康复医疗等相关学历或相关职业经历。②遵纪守法，熟悉残疾人托养服务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掌握残疾人托养服务相关专业知 （2）专业技术岗（6人）：应根据托养服务需求，配备专兼职的①医师或康复治疗师或护士、②财务人员、③心理辅导人员等。有精神残疾托养服务对象的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应有专职或签约的精神卫生医疗工作人员。 注：以上三个岗位每个岗位应配备不低于2名人员。要求：①持有与其岗位相适应的有效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水平能力证明。②遵纪守法，具有从事残疾人工作的职业素养。③具备提供残疾人社会工作、医疗或康复、就业指导、心理咨询或疏导等专业服务的能力。 （3）工勤服务岗（4人）：应根据服务对象需求配备相应的护工、安保、厨师、清洁工等各类服务人员，以上每个岗位人员配备1名。要求：①遵纪守法，具有从事残疾人工作的职业素养。②掌握相应	
--	--	---	--	---	--

			(4)可招募一定数量的 志愿者。		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 能,并接受过相关专业 培训。 (4)可招募一定数量 的志愿者。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金域旭强精神专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5月17日



附件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南宁市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NNZC2025-C3-100053-GXXZ）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5-C3-100053-GXXZ

采购项目名称： 2025 年度武鸣区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项目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我公司承诺：▲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无偏离
二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2026 年 4 月前，完成全部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工作。	我公司承诺：▲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2026 年 4 月前，完成全部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工作。	无偏离
三	三、服务地点：武鸣区。	我公司承诺：三、服务地点：武鸣区	无偏离
四	四、验收标准、规范：参照中国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中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共同发布的《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执行。	我公司承诺：四、验收标准、规范：参照中国市场监督管理局和中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共同发布的《就业年龄段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执行。	无偏离
五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 其他：服务期内须严格按照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并根据合同提供高质量服务。	我公司承诺： ▲1. 质量保证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 其他：服务期内须严格按照残疾人寄宿制集中托养服务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并根据合同提供高质量服务。	无偏离